

今年12月2日是国务院确立的第三个“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是“抵制七类违法、安全文明出行”。近日，现代快报将联合省公安厅交警总队围绕部分交通违法行为推出系列报道。

昨天省公安厅交警总队与南京交管部门联合，对不礼让斑马线的交通违法行为开展专项整治行动。上午记者在长江路与洪武北路路口看到，10分钟内，有近百辆车通过。而能在斑马线前主动减速让行或停车等待的，仅占20%左右，其中绝大多数是公交车和出租车，私家车几乎没有。

通讯员 沈交轩 桂子振
现代快报记者 王瑞文/摄



数据

去年9月至今，南京已经现场查处不礼让斑马线违法行为1700余起

罚则

罚款50元
记3分

不少私家车斑马线上“犯迷糊” 一张图教你怎样礼让行人

南京已试点抓拍但暂不处罚；无锡抓拍处罚两年来，斑马线上事故下降70%

现场 | 10分钟近百辆车仅两成礼让

南京市长江路与洪武北路路口靠近南京艺术中心这一侧，市民如果穿过洪武北路，必须等候人行道转变为绿灯后才能安全通行。但与此同时，长江路由西往东的方向，右转弯机动车道一直是绿灯，也就是说，如果行人过斑马线，很有可能跟右转弯的机动车发生冲突，如果车辆不礼让行人，很容易发生交通事故。

然而，昨天上午9点多，现代快报记者跟随南京市交管一大队民警在现场查处时，看到该路口过马路的行人并不多，每次陆陆续续不超过10人，斑马线通行时间有40秒，而等待的时间则有1分多钟。然而，在短短10分钟的时间里，有上百辆机动车通过右转弯道驶上洪武北路。可是当斑马线是绿灯可通行时，仅有20%左右的机动车主动减速或是停车等待，且绝大多数都是公交车和出租车，私家车几乎没有。

司机 | 对礼让规定大多不了解

上午10点多，人行道绿灯时，一辆司机行驶至斑马线附近时，眼看行人就在车前，可司机却没有停车礼让，随后被民警拦下进行处罚。按照相关规定，机动车经人行横道时，应该减速慢行；遇行人正在通过人行横道时，应停车让行；行经没有交通信号的道路时，遇行人横过道路，应予以避让的。

可是，面对民警的查处，司机却辩解称，“我已经看到行人，并且减速慢行，这样还要被处罚吗？”按照规定，人行道有行人就应停车让行。随后，民警依法对此罚款50元并记3分。

当天查处过程中，现代快报记者发现，相比于以前，公交车和出租车在斑马线礼让行人方面有了明显改善，看到行人过斑马线大多会停车让行。此外，值得一提的是，不少私家车主对于什么时候该礼让，是该停车还是减速缓行的认识还有一定的误区。

据了解，南京市区绝大多数路段接近斑马线处，地上都画有一个明显的菱形标志，这是礼让预告标志，有了这个标志，就意味着有斑马线。司机开到此处时就意味着必须减速缓行，人行道绿灯并且有人通行时，还应停车让行。

不过也有司机提出疑问，如果遇到行人闯红灯过斑马线怎么办？对此，交管部门表示，这样的情况下司机仍应减速让行，但不会对其不停车进行处罚。

